# 乡村兴则国家兴—关于乡村文化振兴调研报告

“乡村兴则国家兴”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新时代做好“三农”工作的总抓手。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，文化大有可为也将大有作为。近年来，我县始终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发展，着力推进乡村文化建设。本课题组利用1天时间深入县内多个镇街和部门，对实施乡村文化振兴情况进行调研，通过实地走访、座谈交流、案例研究，最终形成本调研报告。

一、 现状研究

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调研时指出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能光看农民口袋里票子有多少，更要看农民精神风貌怎么样。”的确，“望得见山、看得见水、记得住乡愁”，山水之外，广袤乡村更是“乡愁”的“魂”之所系“梦”之所绕。这里的“乡愁”就是指我们的乡土文化乡风文明；这样的乡愁，不仅有生态意蕴，更有精神意涵、文化意境；在很大程度上来说“乡村振兴首先是乡村文化的振兴”。近年来，我们县在乡村文化振兴方面做了很多有益探索，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文化支撑、智力支持和精神动力。

（一）农村思想道德建设两手抓。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题中应有之义。我县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乡村文化建设，打造“今”津乐道—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品牌。开展“今”讲堂—文明宣讲、“津”心办—便民服务、“乐”万家—文化惠民、“道”真情—典型宣传等活动，推动文明实践活动常态化、制度化，引导群众践行文明、传播文明，着力打造属于利津的“津”字招牌。常态化开展文明村创建、抗疫志愿服务、评议身边好人等文明实践活动，大力传承和弘扬优秀家风家训，以良好家风引领农村社会风尚。指导督促各乡镇（街道）建好用活四德榜，持续开展多样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，广泛宣传社会主义道德规范。深入推进移风易俗，把文化种子播入精神土壤，在田野上、村庄中找回乡村文化发展的内生动力，聚合乡村振兴“文化合力”（如，在北宋镇高家村先行探索“乡贤+志愿者”模式，将“乡贤能人”充实到文明实践队伍中，发挥“乡贤”在思想引导、道德教化、文化熏陶中的作用）。各乡镇（街道）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、站等平台，在发挥运用好“3+X”（即“党员”“搭把手”“美丽家园”+自建）志愿服务队的基础上，开展富有特色的精准化志愿服务，目前“‘灶’福邻里”“四点半课堂”“孝‘义’两全”等民生需求较为强烈的志愿服务项目已在基层生根开花。

（二）乡村文化设施日益完善。基础文化设施的建设工作是乡村文化建设的基础工作，近年来，我县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的基础上，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不断提升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水平，依托农民的意愿来建设乡村文化，真正让农民参与其中乐在其中。目前，全县共建成乡村剧场105处、农家书屋116家、数字文化广场26处、历史文化展馆（室）35处，文化馆分馆10处，图书馆分馆8处，通过分馆和服务点把优质公共文化服务延伸到基层农村。大力开展农村公益电影放映、“进千村乐万家”文化惠民演出、“戏曲进校园”“戏曲进课堂”等工作，打造农民家门口公共文化服务圈，形成了“村村有阵地，周周有活动”的良好氛围，打通了公共文化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三）乡村文化传承和保护稳步推进。“活鱼须在水中看”，我县在乡村建设进程中深耕本地特色历史文化，激活传统乡村之魂，让文化DNA与经济GDP相得益彰，让传统的地方文化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赋能，是我们在实践之中找到的答案。充分挖掘黄河文化和地方民俗文化资源，启动了“非遗助力文旅融合‘金种子’工程”，完善非遗传承人扶持政策，大力扶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，如，非遗项目：虎斗牛、竹马灯、吕剧、草编工艺、民间剪纸、老扬琴、南岭豆腐、北岭丸子等；民间文化资源：“鼓捣笤帚乔家庄”“不透气的鲍王庄”等。持续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乡村文化建设工作有机结合，如北宋镇佟家村是我县迄今为止黄河沿岸为数不多的老村，它历经河患、战乱，“十步一塘、百步一湾”“日行河底夜宿台”的独特的人文景象是佟家村特有的文化写照，亦是黄河口滩区经济、社会发展轨迹上最原始的展现。“十里不同风，百里不同俗”，共有的黄河元素却赋予了盐窝镇南岭村“老街长巷”不同的寓意，纵观南岭村的历史可溯源至到洪武二年（1369年），当时来自山西洪洞县的移民来到大清河岸边落户，为了躲避黄河水患纷纷抢占高地安家，伴随着黄河的多次决口泛滥，许多村庄周复变迁，唯有南岭子至北岭子这片高地的历史未曾中断，形成了它独有的人文特色。如今，结合乡村振兴工作整合打造的十里“长巷”，蜿蜒之中处处“藏着”岁月的悠香，它是我县盘活当地乡风民俗及非遗文化，延长消费链增加游客“黏性”的有益探索，日接待游客800余人。2021年6月12日第十六个“文化和自然遗产日”将在这里举办。

（四）乡村文化活动精彩纷呈。结合美丽乡村建设、家风家规家教和文明创建等活动，突出乡村地域特色和农耕文明，每年举办全县民间文艺汇演、春节元宵节期间系列文化活动，鼓励更多富有泥土气息的乡土文化参与进来，让村民共享“我们的节日”，留住“我们的乡愁”，补齐乡村振兴的“文化短板”。推动乡村文化供给优化升级，充分发挥“文艺轻骑兵”优势，持续开展 “进千村乐万家”送戏下乡和送电影下乡等活动，圆满完成“一年一村两场戏”“一村一月一场电影”目标。强化优秀作品创作，推进相关乡土题材影视节目和文学艺术创作和展演（《情满金河滩》《高家台》）。大力培育“一村一品”文化活动品牌，引导群众自办乡村春晚，开展美丽乡村广场舞展演、村歌大赛等群众性文化活动。加大“送欢乐到基层”“文艺培训到基层”和“文艺志愿服务到基层”为主题的文艺家下基层系列活动力度，厚植文化力量，努力营造“天天有活动、周周有演出、月月有赛事”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五）乡村文化队伍日益不断夯实。乡村的文化队伍是文化建设的先锋队，是文化建设工作的主力军。依托“舞动凤凰城﹒唱响新利津”农民培训工程，开展了以百名文化工作者、千名文化积极分子、万名农民为主的“百千万”文化培训，建立起了县文化馆、乡镇文化站、村文艺队“三位一体”培训网络。成立了群众文化辅导员队伍，分期分批对群众进行戏曲、民间舞蹈、广场舞等培训指导。用先进文化占领农村阵地，依托“文化利津﹒双送下乡”活动，从全县30家庄户剧团中选拔优秀演员参与演出，文化馆业务骨干与庄户剧团结成帮扶对子，深入各庄户剧团进行辅导。大力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积极争取乡村文化管理人员享受同等水平的工资福利待遇，破解人才制约瓶颈，让文化振兴成为源头活水，提振农村精气神，让乡村文化充满“灵气”。目前，全县村村成立了广场舞舞蹈队，并培育具有一定规模、具备组织演出能力的社会文艺团体达到30家。

（六）乡村文化产业逐步形成。通过文化建设推动文化与农业、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，实施“旅游富民”三年行动计划，高标准编制完成《利津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》，以规划引领我县“旅游富民”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和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。优化旅游产业结构，打造滨河休闲旅游区、北宋金河滩等AAA景区7家，建设了凤凰城滨河休闲旅游区、黄河景观廊道、东津渡教育康养度假区、七龙河农业嘉年华、金河滩乡村旅游度假区、汀罗镇文旅融合示范区、明集乡红色文化精品旅游建设项目等一大批特色项目，开通了首条集观光、购物、采摘等于一体的沿黄河外滩旅游观光公交专线。立足各乡镇文化资源优势，创新文旅宣传营销手段，通过“学习强国”平台、“爱心助农”直播等媒介，加强黄河口特色农产品推介。依托东津渡文化旅游季，临河蜜、北宋葡萄、南贾家蜜桃采摘节等系列节会载体，形成了集产品开发、果园观光、农家游于一体的农村文化产业。创新红色旅游、乡村旅游、研学旅游等产品体系，引入金融活水，强化“文化旅游+双招双引”，做强“文旅+演艺”“文旅+文创消费”“文旅+主题游乐”等文化业态，寻求乡村传统文化资源与现代化消费需求最优对接方式，实现乡村全面振兴。

二、主要问题分析

我县文化振兴工作实现了长足发展，但对照我们的任务目标，对照广大群众的迫切需要，还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：

（一）仍然存在农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利用效率不高的现象。村内留守人口以老人、妇女、儿童为主，缺少文化骨干，缺少文化活动策划能力，文化活动难以上档次，现有的文艺活动主要以少数村民参加的广场舞活动，活动形式不丰富，多数农村文化管理员都是兼职人员，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存在管、用脱节现象。

（二）缺少有影响力的文化活动品牌。近年来，我县以产业为依托，以重大节日为节点，培育的一些乡村文化活动品牌，活动规模小、档次低，并且季节性强、时断时续，没有形成有影响力的文化品牌。缺少载体平台，缺少大型的文化与旅游、农业融合的项目，缺少高层次文化经营人才及文化创意企业。

（三）民间艺术保护和传承力度不够。我县历史悠久，文化底蕴深厚，黄河文化、移民文化、农耕文化等多姿多彩，但受资金、人员力量、人才力量等多方面原因的限制，这些资源大多散落民间，没有人或专门组织去整理、挖掘、展示，没有得到很好的传承和发展。比如，曾经一度流行的高竿高跷、虎斗牛等传统民间文艺表演项目，由于缺乏继承和发掘，有失传的风险。

（四）对基层文化人才和农村文化活动的培训不足。针对文化活动发展的趋势和工作的要求，有针对性开展的培训数量少，对许多农村提出的培训需求，如编排较为复杂的舞蹈，创作简单的语言类节目等，不能充分满足，有些乡镇（街道），遇到这种情况只能向本地学校求助，但由于学校限制、老师个人问题等多方面原因，仍然不能解决问题。

（五）基层组织人员经费保障不足。一是乡镇（街道）主要领导对文化工程的重视程度普遍较低，对文化工作在口头上、材料中、形式上言必称重视，但在工作安排上、工作措施上、人员配备上、经费保障上都得不到体现，文化工作当作“花瓶”“摆设”，为其他工作“让路”仍然是普遍现象。二是受经济形势和疫情的影响，乡镇（街道）财力普遍较弱，上级缺乏明确的资金支持或奖补措施，镇（村）级乡村剧场、历史文化展馆（厅）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等建设的积极性受到影响。三是文化活动资金保障不足，在我县，“进千村、乐万家”每场只有800元，属于全市最低标准，演出队伍的成本很难保证。

三、意见建议

（一）着力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。着力推动黄河滩区脱贫迁建村文化设施建设，加强乡村剧场、数字文化广场、历史文化展馆（室）等文化设施建设，满足居民读书看报、参加培训、观看演出、开展活动等基本文化需求，用场馆设施吸引群众、服务群众，切实提高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效能，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。

（二）加强人才培育和机制创新。加强基层文化队伍建设，提高队伍整体素质，通过新型农民培训、拓展远程培训等方式，提高文化干部和业余文艺人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真正挖掘农村文化人才，充分调动和发挥他们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并为他们提供平台和保障，传承传统文化、传统技艺，创造更多文化成果。鼓励每个村建立业余文艺团队，经常性组织开展文化活动。推广文化管理员经验，鼓励志愿服务，发挥文化志愿者作用，扶持社会文艺团体、庄户剧团和乡土文化能人开展文化活动。

（三）策划丰富多彩的农民文化活动。依托中秋节、“七一”、国庆节等重大节日点，多举办村歌大赛、广场舞大赛等赛事活动。结合实际，打造契合群众需求的活动载体，突出特色，创造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内容，提升群众文化活动的新鲜度和吸引力。

（四）完善资金保障机制。一是加强鼓励、支持、引导，通过增加投入、制定政策等方式，加大对农村文化设施建设和群众文化活动开展的扶持，既要营造浓厚氛围，又要提供有力保障。二是鼓励各乡镇（街道）加大对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转管理的财政保障，配备专职文化管理员，发放工作补助，以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。三是加大争取力度，突出重点，将县财政支持资金用到精品创作、文化惠民活动等重点项目、重点领域当中。

乡村振兴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硬件与软件等诸多因素共同配合，携手并进，攻克难关，取得成效，而发展繁荣乡村文化，可以为乡村振兴提速增效。乡村文化具有精神引领、塑造与推动的重要作用，它是乡村底蕴、形象、支撑、吸引力和无价之宝的来源与根基，乡村文化的发展繁荣，将带来乡村文化软实力的增长，也必将促进我县农业农村的健康高质量发展。